

#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职能简介

管理(国有林场/国有苗圃),促进林业发展。(国有林场)规划计划编制、林木种苗生产供应、森林培育与经营、护林防火、林木种苗产品质量检验与执法监。

#### (二) 2023 年重点工作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 2023 年全县工作的总体部署,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坚持科学发展、加快发展的工作思路,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围绕全县财政发展改革思路,坚持依法科学理财,抓好增收节支,全面完成财政收支预算目标,促进经济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严格财政监管,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是大竹县自然资源局直属管理的一级预算单位 1 个,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5044701 元。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5044701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0 元，占 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2023 年支出预算 5044701 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907 元，占 20.09 %；卫生健康支出 157879 元，占 3.13%；农林水支出 3427792 元，占 69.88%；住房保障支出 348123 元，占 6.6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44701 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634643 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农林水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044701 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907 元，卫生健康支出 157879 元，农林水支出 3427792 元，住房保障支出 348123 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044701 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 634643 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部分、在职及退休基础绩效、专项业务费等。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0907 元，占 22.02%；卫生健康支出 157879 元，占 3.13%；农林水支出 3427792 元，占 67.95%；住房保障支出 348123 元，占 6.90%。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2023 年预算数为 560388 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3 年预算数为 453028 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2023 年预算数为 157879 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

4、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事业机构（04）：2023 年预算数为 3427792 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5、住房保障（221）住房改革（02）住房公积金（01）：2023年预算数为348123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2023年预算数为81192元，主要用于发放退休人员的死亡抚恤。

7.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2023年预算数16299元，主要用于缴纳工伤保险费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44701元，其中：

其中：人员经费4517935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253160元、津贴补贴96744元、绩效工资756912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53028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42614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1564元、住房公积金348123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94090元、生活补助641580元、奖励金120元。

公用经费526766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20000元、水费5000元、电费5000元、邮电费8000元、差旅费20000元、公务接待费6000元、工会经费81055元、福利费86256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5455元。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数 6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2023 年我局未计划安排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0%。**

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具体开支内容包括：上级专项资金检查、检查指导业务、专题调研、交叉检查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我局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多功能乘用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

2023 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0 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0 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事业运行经费**

2023 年，我单位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为 526766 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3867 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与上年同标准预算，工会经费及福利费随着人员工资总额的提高而

略为增大。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底，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

2023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3. 国防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国防方面的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16. 金融支出：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资源、海洋、测绘、气象等工艺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反映政府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行政（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

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3.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大竹县峰顶山国有林场



2023年2月24日